

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继续停牌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因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控股股东宝钢集团有限公司与武汉钢铁（集团）公司正在筹划战略重组事宜，该事项可能涉及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，本公司股票已于2016年6月27日起停牌。上述情况详见公司2016年6月27日披露的《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29）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该事项尚在筹划过程中，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，为保证信息披露的公平，维护投资者的利益，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，经公司申请，本公司股票自2016年7月4日起继续停牌。停牌期间，公司将尽快确定相关方案，并于五个交易日后公告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。

特此公告。

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7月2日